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14	偵	10936	妨害名譽等	臺灣高檢	楊〇任	不起訴處分
仁	114	偵		妨害自由等	新埔分局	林〇雅	不起訴處分
仁	114	偵	_	妨害自由等	簽〇	王○婷	不起訴處分
仁.	114	偵		妨害自由等	簽〇	周○峯	不起訴處分
一一	114	偵		妨害自由等	簽〇	林〇雅	不起訴處分
一	114	偵	+	妨害自由等	簽〇	鄧〇仁	不起訴處分
一一	114	偵		妨害自由等	簽〇	簡○馨	不起訴處分
一	114	毒偵		毒品防制條例	竹北分局	楊○文	聲請簡易判決
少少	114	偵	11979		竹三分局	温〇欽	不起訴處分
2	117	闪	11777	个内丘丘	11 \/ 1 \/ 1.		不起訴.緩起訴處
少	114	 偵	1/000	 交通致傷逃等	竹二分局	李〇明	分
少 少	114	偵	+	過失傷害	新湖分局	羅○涵	不起訴處分
少 少	114	偵		交通過失傷害		陳○龍	不起訴處分
少 少	1	便 偵			竹北分局		
少 少	114 114	偵	14967		保二二隊	廖○博	不起訴處分 不起訴處分
少 少	-			交通過失傷害	竹北分局	許○毓	
	114	偵		家庭暴力防治	竹東分局	羅○泉	不起訴處分
少	114	偵	15759	釉盆	竹東分局	陳〇霖	聲請簡易判決
,t.		/ F=	1.5500	/ 20 → 3	Arr \1.11 / 3 171	NOUYEN DUY	
少	114		15780		新湖分局	HOANG	不起訴處分
少	114	偵	15780		新湖分局	VO VAN HIEU	不起訴處分
玄	114	偵		個人資料保護	臺灣高檢	劉○湖	不起訴處分
玄	114	偵	+	交通過失傷害	簽〇	黄○財	起訴
玄	114	偵	14303		新埔分局	馮〇年	不起訴處分
玄	114	偵		詐欺等	竹三分局	林〇好	起訴
玄	114	偵		詐欺等	横山分局	林○珍	起訴
玄	114	偵		詐欺等	横山分局	詹○伶	起訴
玄	114	偵		詐欺等	横山分局	鄒○頤	起訴
玄	114		_	詐欺等	横山分局	蘇〇甄	起訴
玄	114	偵	15558	詐欺等	竹東分局	王○蘭	起訴
玄	114	偵	15843	侵占等	竹北分局	許○豪	不起訴處分
玄	114	偵	16028	傷害等	簽〇	魏〇賢	不起訴處分
玄	114	偵	16029	詐欺等	簽〇	胡○熊	不起訴處分
玄	114	偵	16029	詐欺等	簽〇	胡○源	不起訴處分
玄	114	偵	16030	交通過失傷害	簽〇	曾○偉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14	偵	16248	交通過失傷害	竹北分局	姜○宇	不起訴處分
玄	114	偵	16248	交通過失傷害	竹北分局	徐〇仁	不起訴處分
玄	114	偵	16305	性犯罪防治法	簽〇	劉〇旺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14	少連偵		詐欺等	竹三分局	王○宏	起訴
玄		少連偵		詐欺等	竹三分局	王〇傑	起訴
玄		少連偵		詐欺等	竹三分局	洪〇川	起訴
	•	少連偵		詐欺等	竹三分局	黄○美	起訴
<u>玄</u> 玄		少連偵		詐欺等	竹三分局	劉○玄	起訴
宇	114			交通過失致死	簽○	高〇鴻	不起訴處分
宇		偵	13404		竹市刑大	林○鴻	不起訴處分
宇	114	偵		毒品防制條例	八德分局	易○倫	不起訴處分
宇	114	偵		毒品防制條例	八德分局	陳〇鈿	不起訴處分
1_	114	炽	15450		/ いふ刀 /印	アオーシェ	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宇	114	偵	14207	妨害名譽等	簽〇	彭○鴻	不起訴處分
宇	114	速偵	412		新埔分局	邱〇賢	聲請簡易判決
宇	114	速偵	413		竹東分局	陳○忠	聲請簡易判決
宇	114	毒偵		毒品防制條例等	横山分局	江〇玲	不起訴處分
忠	114	偵		毀棄損壞等	新湖分局	劉〇	不起訴處分
忠	114	偵		毀棄損壞等	新湖分局	劉〇光	不起訴處分
761	111		1000	詐欺犯罪防制條例	71917437777143	<u> </u>	
忠	114	佔	7931		竹二分局	陳○崴	起訴
101	117	决	1731	7	11-77/10	PK () 9X	部分起訴・部分
忠	114	偵	0155	交通過失傷害等	竹東分局	周○惠	不起訴處分
忠	114	偵續		傷害	臺灣高檢	陳○竹	起訴
明	114	偵		妨害自由等	竹二分局	蕭○頻	不起訴處分
明	114	少連偵緝		偽造文書等	新湖分局	「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ラ <u> </u>		訴欺等	竹三分局	林○生	起訴
为 勇	114	偵		詐欺等	竹三分局	許○忠	起訴
勇	114	偵		詐欺等	竹三分局	黄〇權	起訴
另 勇	1	偵				劉〇豐	
	114	便 偵		詐欺等	竹三分局		起訴
勇	114			詐欺等 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竹三分局	?○榤	起訴
勇	114	偵		詐欺等	竹三分局	吳○展	起訴
勇	114	偵		詐欺等 (4)	竹市刑大	吳○展	起訴
勇	114	偵	14299	妨害自由	竹二分局	温〇琳	聲請簡易判決
=		/ F=	15605	T. [44.] (1 -)		ROJAN SURIYA	→ TH TK FF 12
勇	114	偵		乘機性交	竹市婦隊	PRAKASH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	妨害自由	簽〇	陳〇翰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	妨害自由	簽〇	陳〇珺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15667		簽〇	江〇豪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15667		簽〇	吳○婷	不起訴處分
	114			侵占等	簽〇	張〇宇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		偽造文書等	簽〇	翁○璜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	i	偽造文書等	簽〇	翁○頻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		偽造文書等	簽〇	翁〇松	不起訴處分
勇		偵		偽造文書等	簽〇	翁○敏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	偽造文書等	簽〇	翁○奇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	妨害名譽	簽〇	王〇崑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		妨害名譽	簽〇	李〇圻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15670	妨害名譽	簽〇	林○丞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15670	妨害名譽	簽〇	林○珍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15670	妨害名譽	簽〇	邱○良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15670	妨害名譽	簽〇	洪〇榮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	15670	妨害名譽	簽〇	陳○翰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15670	妨害名譽	簽〇	陳○珺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15670	妨害名譽	簽〇	彭○暉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15670	妨害名譽	簽〇	葉○緯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15670	妨害名譽	簽〇	潘〇文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	15670	妨害名譽	簽〇	蔡○俞	不起訴處分
勇	114	偵緝	791	性犯罪防治法	新湖分局	高○安	聲請簡易判決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
厚	114	偵		洗錢防制法等	新湖分局	張〇文	起訴
厚	114	偵	_	洗錢防制法等	竹北分局	韋○泰	起訴
厚	114	偵		詐欺等	新湖分局	吳○彦	不起訴處分
厚	114	偵緝	_	洗錢防制法等	竹三分局	王○蕙	起訴
<u>净</u> 律	114	偵		詐欺等	竹三分局	賴○芬	不起訴處分
律	114	偵		洗錢防制法等	新湖分局	藍○宏	起訴
洪	114	偵		妨害名譽	竹北分局	林○棠	不起訴處分
<u>决</u> 洪	114	偵	_	妨害名譽	竹北分局	張○真	不起訴處分
<u>洪</u> 洪	114	偵	_		竹北分局	灰○兵 黄○義	
<u>洪</u> 洪	-	便 偵	_	妨害名譽			不起訴處分
洪	114	(月	14/49	妨害自由	竹北分局	鍾○婷	不起訴處分
244	111	/ 上	15471	詐欺犯罪防制條例	kk it /\ P	型(人)	+口子亡
<u>洪</u>		偵響症	15471		竹東分局	鄧〇妃	起訴
洪	114	調院偵	_	妨害名譽	新竹地院	曾○河	不起訴處分
能	114	偵		竊盜	新埔分局	陳〇怡	不起訴處分
能	114	偵	10543		新湖分局	謝○偉	起訴
能	114	偵		商標法	南港分局	江〇燕	緩起訴處分
能	114	偵	13273		竹一分局	陳○雄	不起訴處分
能	114	偵	14523	不能安全駕駛	新湖分局	陳〇安	聲請簡易判決
能	114	調偵	290	交通過失傷害	竹市香山區所	林○威	不起訴處分
強	114	偵	12237	妨害名譽	竹一分局	許○盛	起訴
強	114	偵	13219	詐欺等	簽〇	黄〇福	不起訴處分
強	114	偵	13220	詐欺等	簽〇	黄○福	不起訴處分
強	114	偵	15419	毀棄損壞	簽〇	彭○瑋	不起訴處分
強	114	偵緝	581	詐欺等	中壢分局	楊○慶	起訴
強	114	偵緝	1043	偽造文書	中二分局	彭○釗	不起訴處分
強	114	撤緩偵	23	妨害公務	簽〇	古〇瑋	聲請簡易判決
捷	114	毒偵	1619	毒品防制條例	中山分局	蘇〇富	緩起訴處分
清	114			偽造文書	蔡○松	林○勳	不起訴處分
清	114	偵		偽造文書	蔡○松	藍○隆	不起訴處分
清	114		12068		徐○聰	林○靜	不起訴處分
清	114	偵	12068		徐○聰	陳○源	不起訴處分
清	114	偵	12422		新埔分局	楊○煌	不起訴處分
清	114	偵	12422		新埔分局	楊〇豐	不起訴處分
清	114	偵	12422		新埔分局	蔡〇卿	不起訴處分
清	114	偵		妨害自由等	張○瑜	曾○勝	不起訴處分
清	114	偵	_	偽造文書等	簽〇	彭〇月	不起訴處分
清		偵		偽造文書等	簽〇	詹〇	不起訴處分
//// 清	114	偵		偽造文書等	簽〇	蔡○鈴	不起訴處分
清	114	偵		偽造文書等	簽〇	謝○新	不起訴處分
<u>//j</u> 清	114	偵	_	妨害電腦使用	宋○娟	施○軒	起訴
清	_	偵	_	<u> </u>	新湖分局	吳○環	 不起訴處分
清		偵		<u> </u>	新湖分局	林○蕎	不起訴處分
清			_				
		調偵	_	侵占	苗栗西湖鄉所	黎〇娟	不起訴處分
清沉	+	調院偵	_	交通過失傷害	新竹地院	陳〇富	不起訴處分
深	114	偵		臺灣大陸條例	竹市調查站	吳○勳	起訴
深	114	偵	8870	臺灣大陸條例	竹市調查站	馬○健	起訴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深	114	偵		臺灣大陸條例	竹市調查站	張○健	起訴
12/4	111		0070	至7号/代工[5][7]	11.14.14.1-2.41	JK O KE	部分起訴・部分
深	114	偵	11711	傷害等	竹北分局	黄○譽	不起訴處分
深深	114	偵		妨害名譽	中一分局	姜○文	不起訴處分
<u>/木</u> 深	114	偵			竹三分局	張〇方	起訴
				詐欺等			
深	114	偵		詐欺等	臺灣高檢	倪○誠	起訴
深	114	偵	15487		簽〇	葉〇全	不起訴處分
深	114	偵	15488		簽〇	胡○雯	不起訴處分
Ver		/ F=	15655			1101100011111011	=#.7-4-4/4 □ 70().T.
深		偵		性騷擾防治法	竹二分局	YOKOTA YUDAI	
深	114	偵緝	_	詐欺	楊梅分局	朱〇愷	不起訴處分
深		撤緩偵		妨害兵役條例	簽〇	張○倫	聲請簡易判決
深		撤緩偵	28	2 7	簽〇	張○倫	聲請簡易判決
敦	113	軍偵	81	對未成年性交等	竹北分局	王〇智	起訴
敦	114	偵	10527	毀棄損壞等	竹北分局	蕭○龍	不起訴處分
						F○IAS RAFFY	
敦	114	偵	13487	侵占	新湖分局	TALBANOS	起訴
敦	114	偵	13689	交通致傷逃	竹北分局	汪○德	不起訴處分
敦	114	偵	_	交通過失傷害	簽〇	林○萱	不起訴處分
敦	114	偵緝	1000	竊盜	竹三分局	衡 ○竹	緩起訴處分
敦	114	毒偵		毒品防制條例	竹東分局	邱〇菁	緩起訴處分
愛	114	偵		傷害等	竹東分局	温〇興	不起訴處分
愛	114	偵		強制性交	竹北分局	廖〇合	不起訴處分
愛愛	114	偵		藥事法	簽〇	張○婷	不起訴處分
愛愛	114	偵	16346		簽〇	葉○俊	不起訴處分
愛愛	114	偵		妨害名譽	簽〇	夏〇龍	不起訴處分
<u>多</u> 新	114	偵	15155		竹一分局	楊○慧	不起訴處分
新	114		15178		新營分局	洪○蓉	不起訴處分
新	114	(貝	10314	妨害自由	竹二分局	鄒○娥	聲請簡易判決
₩٢	111	治田 /上	202	公		17±;	不起訴.緩起訴處
新		調偵		妨害自由等	竹市東區區所	陳〇榮	分
新		軍偵	_	公共危險罪-軍	新湖分局	李〇安	緩起訴處分
溫	114			詐欺 	横山分局	李○亨	不起訴處分
溫		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王〇文	起訴
道	114	偵	10043	詐欺等	竹市刑大	梁○竣	起訴
				詐欺犯罪防制條例			
道	114	偵	13469	等	竹一分局	廖○霏	起訴
				詐欺犯罪防制條例			
道	114	偵	14182	等	竹市警局	林○欽	起訴
				詐欺犯罪防制條例			
道	114	偵	14183	等	竹市警局	葉○榮	起訴
. —				詐欺犯罪防制條例			
道	114	偵	15833		竹市刑大	林○欽	起訴
<u> </u>		V >	12000	詐欺犯罪防制條例	14 - 11-7147		,
道	114	偵	15833		竹市刑大	葉〇榮	起訴
德		毒偵續	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蒸○赤 蘇○貴	緩起訴處分
<u> \rightar</u>	114	芽识限	1 4	4411141114111411141114111411141111411	至/号四版		※又凡已以下)处[7]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毅	113	偵		妨害自由等	竹北分局	鄭○尹	起訴
毅	114	偵	2007	強制性交等	竹市婦隊	黄○聰	不起訴處分
遷	114	偵	9626	毀棄損壞	竹一分局	陳○睿	起訴
樸	114	偵	10303	槍砲彈刀條例等	竹三分局	傅○政	不起訴處分
樸	114	偵	10304	槍砲彈刀條例等	竹三分局	陳○宇	起訴
							部分起訴・部分
樸	114	偵	11245	強制猥褻等	竹縣婦隊	B\(\text{000-A114022}\)	不起訴處分
							部分起訴・部分
樸	114	偵	11245	強制猥褻等	竹縣婦隊	范○廷	不起訴處分
							部分起訴・部分
樸	114	偵	11245	強制猥褻等	竹縣婦隊	張〇平	不起訴處分
							部分起訴・部分
樸	114	偵	11245	強制猥褻等	竹縣婦隊	陳○華	不起訴處分
樸	114	偵	15489	妨害自由	簽〇	李○倫	不起訴處分
樸	114	偵	15489	妨害自由	簽〇	黄○璇	不起訴處分
樸	114	偵	15646	交通過失傷害	簽〇	許○華	不起訴處分
							部分起訴・部分
樸	114	偵	15817	毀棄損壞等	簽〇	何〇珊	不起訴處分